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mmunotech Biopharm Ltd

永泰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978)

主要交易

延遲寄發有關於北京興建 新生物藥物研發及產業化基地 的通函

茲提述永泰生物製藥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29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造協議(「該公告」)。除文義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述，建造工程及建造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而本公司已接獲相關股東根據上市規則第14.44條就建造工程發出的書面股東批准。有關建造協議及建造工程的進一步詳情將以通函(「通函」)形式寄發予股東，供彼等參考之用，且由於當時預期將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將載入通函的相關資料，本公司將向聯交所申請把寄發通函的時間延長。

一如所料，本公司及其顧問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及落實通函中的相關資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聲明)以供載入通函，導致寄發通函的時間表延遲。本公司已就此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而聯交所已同意授出有關豁免，惟本公司將須於2021年5月14日或之前寄發通函，且倘本公司情況出現變動，則聯交所可撤回或更改豁免。

因此，預期通函將於2021年5月14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永泰生物製藥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譚錚

香港，2021年4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主席兼執行董事譚錚先生，執行董事王歛博士及鄭鉉哲先生，非執行董事司小兵先生、陸遠先生及李月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英典先生、吳智傑先生及彭素玖女士。